

## 108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報導

**108 高中英聽第一次考試報名將於 9 月 7 日截止**

【本中心訊】108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日期訂於 107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六）舉辦，本次考試報名至 107 年 9 月 7 日截止，請考生特別注意，不要錯過了報名時間。

未依簡章規定期限內辦理報名及繳費者，即未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概不受理補辦報名或繳費，並不得參加考試。完成報名手續之考生，無論是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應於 107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18 日，以網路或電話語音（02-23643677）確認報名資料是否完備。考生如發現與原報名資料不符或遺漏，應即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本中心申請補正（申請補正日期至 9 月 18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有關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報名相關試務，請逕上本中心網頁「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專區」（<http://www.ceec.edu.tw>）或以電話諮詢（02-23661416 轉 608）。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分為一般項目及特殊項目兩類，其中特殊項目的申請審查比照 107 學年度一次作業，只要有申請特殊項目之考生，不分第一次考試或第二次考試，請於 107 年 8 月 20 日至 9 月 7 日提出申請並繳交「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特殊項目申請表件」。

本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可作為 108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招生管道之大學校系檢定項目或「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之一。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使用有效期限三年，請考生特別注意相關招生簡章規定。